



2019 年全国各省居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排名分析报告 (预览版)



亚当·斯密曾提出：“消费是所有生产的唯一目的”。而在中国，只有不到一半的产出用于消费，2006 年中国的最终消费率只有 49.9%。在国民经济核算中，储蓄是可支配收入减去消费的差额，因此，对储蓄的研究就相当于对消费的研究，两者其实讨论的是同一个问题。居民储蓄存款的变动直接受到可支配收入和储蓄率的影响，而储蓄率的变化受到以下因素的影响：通货膨胀率以及通货膨胀预期造成实际利率的变化，居民消费支出、房地产投资、金融投资收益及渠道的变化。

当我们在对关于收入这一方面的相关问题进行讨论时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通常作为重要的考察依据。本文通过展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这一指标不同地区的排名情况，从而体现出不同地区的发展现状差异以及发展速度差异，通过简洁清晰的地区排名为读者呈现出更直观明晰的感受。

通过下文的排名，我们可以看到最近一期 2019 年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平均值为 30643.29 元，共有 9 个地区在平均值以上，22 个地区在平均值以下，中位数为 26262.45 元，方差为 148010232.53。

2018 年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平均值为 28166.09 元，共有 10 个地区在平均值以上，21 个地区在平均值以下，中位数为 23983.58 元，方差为 127215224.33。

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4_1078

